

中国（重庆）自由贸易试验区数据出境 负面清单实施指南（试行）

根据《促进和规范数据跨境流动规定》《中国（重庆）自由贸易试验区数据出境负面清单管理办法（试行）》等规定，制定本指南。本指南旨在鼓励、指导和帮助数据处理者合法、安全、有序开展数据出境活动。

一、适用范围

适用于在重庆自贸试验区范围内登记注册、开展经营活动或开展数据出境活动的企业、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数据处理者。

二、实施流程及方式

（一）使用负面清单开展数据出境活动

数据处理者依据负面清单进行数据识别、确认，按规定开展数据出境活动。出境数据在负面清单内的，按照现行法律法规、规章申报数据出境安全评估、订立个人信息出境标准合同、通过个人信息保护认证；出境数据在负面清单外的，免于申报数据出境安全评估、订立个人信息出境标准合同、通过个人信息保护认证。

（二）负面清单使用情况报告

数据处理者在使用负面清单开展数据出境活动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按照所属区域向各自贸板块报告数据出境情况。有特殊情况不能按时进行报告的需要向各自贸板块说明延期报告的理由，经同意后可延期报告。

报告材料包括：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件影印件；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影印件；
3. 经办人身份证件影印件；
4. 经办人授权委托书（模板见附件2）；
5. 数据出境负面清单使用情况报告表（模板见附件3）；
6. 承诺书（模板见附件4）。

（三）负面清单使用情况监督检查

各自贸板块在收到数据处理者提交的负面清单使用情况报告材料后，对材料进行初步核验，并报市网信办、市商务委、市大数据发展局。

市网信办、市商务委、市大数据发展局同市级行业主管部门、相关职能部门、各自贸板块，通过定期检查和双随机抽查等方式，对负面清单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四）负面清单使用终止

数据处理者受到相关部门处罚，登记注册、开展经营活动或开展数据出境活动范围迁出重庆自贸试验区，数据出境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不再符合负面清单管理要求的，终止使用负面清单。

数据处理者在数据出境活动过程中，未严格履行相关承诺、出境数据不符合负面清单要求或存在其他违规行为，应立即终止数据出境活动，如存在违法违规事项由相关部门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三、其他事项

（一）各自贸板块要建立健全配套服务体系，为数据处理者提供咨询、窗口指导等服务。

（二）重庆自贸试验区为数据处理者提供企业区域信息的查询服务（查询系统网址：<https://gzfw.cqcidc.cn/zmqmap/>）。

- 附件：1. 数据出境负面清单使用情况报告材料要求
2. 经办人授权委托书（模板）
3. 数据出境负面清单使用情况报告表（模板）
4. 承诺书（模板）

附件1

数据出境负面清单使用情况报告材料要求

序号	材料名称	要求	备注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件	影印件加盖公章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	影印件加盖公章	
3	经办人身份证件	影印件加盖公章	
4	经办人授权委托书 （模板见附件2）		使用中文填写
5	数据出境负面清单使用情况说明 （模板见附件3）		使用中文填写
6	承诺书 （模板见附件4）		使用中文填写
注：数据处理者提交材料时，需同时提交纸质版和电子版材料。			

附件2

经办人授权委托书（模板）

本人姓名(身份证件号码)系数据处理者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我单位姓名(身份证件号码)联系方式（联系电话和电子邮箱）为数据出境负面清单备案申请工作经办人。经办人代表我单位进行数据出境负面清单备案申请工作过程中的一切行为，包括所签署和上传的资料，我单位均予以承认，并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授权委托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经办人无转委托权。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经办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3

数据出境负面清单使用情况报告表（模板）

数据处理者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 事业单位 ☐ 企业 ☐ 社会组织 ☐ 其他		
	单位类型	☐ 内资 ☐ 外资 ☐ 中外合资 ☐ 港澳台资 ☐ 其他		
	单位注册地		办公所在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数据处理者遵守中国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情况	简述近2年在业务经营活动中受到行政处罚和有关主管监管部门调查及整改情况，重点说明数据和网络安全方面相关情况			
数据出境场景1	涉及行业/领域			
	数据出境业务场景			
	使用负面清单的依据	例：《中国（重庆）自由贸易试验区汽车行业（智能网联汽车领域）数据出境管理清单（负面清单）（2025版）》，一、车辆研发与测试，（一）车型研发与设计相关场景，1.车辆研发与设计过程中的相关数据。		

	使用负面清单的出境数据情形	出境数据在负面清单以内 ☐			出境数据在负面清单以外 ☐		
		重要数据 ☐	个人信息 ☐		其他数据 ☐	个人信息 ☐	
			是否包含敏感个人信息	是 ☐ 否 ☐		是否包含敏感个人信息	是 ☐ 否 ☐
	使用负面清单的数据出境方式	1.通过数据出境安全评估 ☐ 2.通过个人信息出境标准合同备案、个人信息保护认证 ☐ 3.免于申报数据出境安全评估、订立个人信息出境标准合同、通过个人信息保护认证 ☐					
	涉及自然人（去重）数量	包括当年已出境数量、本次出境数量以及当年累计数量。		涉及数据规模		MB/GB/TB	
	出境数据的详细数据项	包括业务活动、业务场景、数据类别、数据字段，需一一对应详细描述。					
	境外接收方情况	境外接收方名称					
		所在国家或者地区					
		主营业务					
		负责人姓名			负责人职务		
数据出境场景2							

附件4

承诺书（模板）

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出境数据的收集、使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数据出境负面清单使用材料所有内容真实、完整、准确和有效；

三、为数据出境负面清单管理工作提供必要的配合和支持。

本单位知悉并充分理解上述承诺内容，若承诺不实或者违背承诺，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